

证券代码：601588
债券代码：122351
债券代码：151419
债券代码：162972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债券简称：14 北辰 02
债券简称：19 北辰 F1
债券简称：20 北辰 01

公告编号：临 2021-021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重庆北辰两江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北辰两江置业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北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持股的重庆北辰两江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北辰两江”）拟于近日与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信托”）签署《债权债务确认协议》，通过设立“北京信托·锦星财富 17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开展信托融资，用于重庆北辰两江负责开发的位于重庆市渝北区的悦来会展中心北辰项目的开发建设等用途，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人民币贰拾亿元整），期限不超过 3 年。

本公司拟于信托计划下各《信托贷款合同》签订后，与北京信托分别签署《保证合同》，为前述各《信托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向北京信托提供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人民币贰拾亿元整），担保期间自各《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各《信

托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3 年止。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七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公司董事共 8 人，全部参与表决，并一致通过上述担保事项。鉴于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批准《北辰实业关于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公告编号：临 2020-034），上述担保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重庆北辰两江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雄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国博二路 13 号 2-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执业）；物业服务（贰级）；楼盘销售；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地产经纪；市场营销策划；销售：五金、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担保人与被担保人的关系：本公司间接持有重庆北辰两江 100%的股权。

（属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

财务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北辰两江经审计总资产 524,361.5 万元，总负债 512,387.5 万元，净资产 11,973.9 万元，净利润-3,312.9 万元。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与北京信托签署的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方式：为前述各《信托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向北京信托提供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担保期间：自各《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各《信托贷款合同》项下债务履

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止；

3.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上述被担保人的资信情况进行了查证，认为被担保人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按照房地产经营惯例为银行向购房客户发放的抵押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而形成的担保外，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累计为人民币114.58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7.21%。其中，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累计为人民币113.12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6.35%，本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4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86%。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4日